2020年度发展和改革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报  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根据《中共长沙市芙蓉区委员会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芙蓉发〔2011〕9号）、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关印发《长沙市芙蓉区发展和改革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芙政办发〔2011〕54号）、长沙市芙蓉区机构编制委员办公室《关于调整区发展和改革局内设机构的通知》；设立长沙市芙蓉区发展和改革局，为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内设机构设置包括： 5个内设科室（局办公室、综合科、投资科、能源两型科、价格认证科），1个二级机构（重点工程项目服务中心）。

区发展改革局2020年年初实有在职人员21人，年初调出1人，年末调进2人、退休1人；至2020年底，实有在职在编人员23人（行政编制11人，事业编制7人，政府雇员5人），离退休人员13人。

2．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1）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发展计划；引导、促进全区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2）研究分析宏观经济发展的趋势，对全区经济运行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责任，提出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的对策和建议；研究提出实施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研究制定区域相关产业扶持政策，监督落实产业政策的执行。

（3）负责全区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稳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建立具有区域特色的社会信用体系。

（4）拟订全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规划重大项目布局；审批权限内的投资项目；负责申报中央财政性建设资金项目，负责全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安排区级财政性建设项目，编制下达全区政府投资计划和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组织开展重大项目稽察工作；负责组织项目申请国家专项资金，为区重点工程建设争取资金；建立全区重大建设项目库。

（5）贯彻执行国家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负责全区招投标的指导、协调、监督和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对政府投资项目可研报告的评审及批复，严格控制投资概算。贯彻执行国家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负责全区招投标的指导、协调、监督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迎接市招投标办等上级部门的招投标检查和指导工作。

（6）指导协调全区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工作。研究提出两型社会建设和综合配套改革的重大政策和重要措施；指导协调各专项改革方案的编制和实施，统筹管理重大改革试验项目，协调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协调实施两型社会建设重大项目以及两型示范项目；协调组织两型社会系列创建和宣传工作。

（7）组织研究全区的能源战略和拟订能源行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能源开发与节约、能源安全与应急、能源对外合作等重大政策；审核上报限额以上能源项目；组织协调重大能源项目建设。

（8）承担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国民经济动员和装备动员办公室的日常事务工作。

（9）贯彻落实有关价格的法律法规和价费改革的各项政策措施；依法管理全区价格工作，负责辖区内价格和区属收费的管理工作，整顿和规范价费秩序。负责推行明码标价、收费公示制度，组织实施价格监测工作。负责涉案物和涉税物的价格评估、认证和价格争议的仲裁、协调工作。

（10）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年度预算收支余情况、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0年初区财政局批复我局部门预算总收入1022.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9.21万元，项目支出513.35万元。

我局部门预算总支出1022.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9.21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620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2020年区财政局年初批复我局部门预算总收入1022.56万元，本年部门决算总收入8927.6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8926.62万元，其他收入1.03万。部门预算总支出1022.56万元，本年部门决算总支出7468.03万元。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区发改局2020年财政批复的“三公”经费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和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

全年实际发生的“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

**（二）项目支出**

2020年度我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预算513.3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决算6929.09万元。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我局对财政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和管理按照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统一支付、严格把关；跟踪问效、责任追究的原则进行管理。一是专项组织情况分析。项目基本执行了项目招投标和竣工验收,事前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申报采购计划，实施过程中对资金投向及年度资金调度安排、固定资产购置（建设）实行全过程管理，确保如期完成，并及时将项目支出情况按预算科目编报财务决算。二是专项管理情况分析。严格执行预算，对项目资金管理制定了管理办法，规范了资金审批和支付程序，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认真开展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在资金分配中的项目申报、评审和安排，均按规定严格执行，各项重点工程资金安排都保证及时到位，每一笔收支都做到有依据、有凭证、有程序、有责任。建立专项资金内审制度，通过审计，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增强自纠能力，确保专项资金依法管理与使用。没有发生专项资金的挤占、挪用、截流等违规现象。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我单位严格遵照相关支付制度、经费管理办法来管理、使用财政资金，政府采购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同时加强对资金的监督管理，采取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对资金使用行为实施全过程监督管理。

四、资产管理情况

办公室设立资产专管员，负责资产管理，包括资产的采购、验收、登记、领用、维修保养及处置等日常管理。对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资产，依法履行政府采购规定程序，对购入的固定资产要进行验收，填写固定资产验收单，明确使用科室和使用人;专管员登记固定资产账卡，及时告知会计进行账务处理;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账实核对，做到账账相符、账物相符、账卡相符。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0年，我单位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认真履职，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不断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管理体制，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较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如下:

(一)经济性评价

2020年我单位按照下达的预算批复，开源节流，严格控制预算支出，并按要求进行了预决算公开。整体支出控制在预算额度内，各项经费开支严格按标准支出，经费尚有结余。2020年我单位严控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支出为0。

(二) 效率性、有效性评价、可持续性评价

预算支出通过加强中央投资项目省、市、区级配套，强化全区相关领域重大项目前期工作，为全区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创造了基础条件，有效提高了争资效率，2020年累计争取中央资金3760万元。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的编制较为精细，按照费用支出的使用范围和内容，进行了类、款、项三个层级的明细预算，进行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的严格区分，同时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又进行了更为明细的预算，并按照预算的最末级明细进行预算支出管理，专款专用。但对于追加的项目支出、上年结余结转的项目资金，没有进行预算分解，编制明细预算，因此涉及上年结转和追加预算的项目支出的预算管理均仅从总额进行控制，不便于对其进行精细化的预算管理和分析评价。且部门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还不够深入，业务知识还存在盲区。

七、有关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技能;使财务人员能深入把握财务管理相关规定，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

填报单位：芙蓉区发展和改革局

                     日    期：2021年9月28日

24

24